

把实事做到群众心坎上

——邯郸市公安局复兴分局服务群众二三事

□ 河北法制报记者 牛继芬

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开展以来,邯郸市公安局长复兴分局始终坚持把“我为群众办实事”作为检验教育整顿成果的重要举措,广大民警积极解决群众的“急难愁盼”问题,拉近与群众的感情,以实际行动体现公安队伍的使命担当。

◆ 送精神病患者就医

4月29日上午,胜利桥派出所辖区新卓风景小区86岁的居民王老汉来到派出所求助,称其62岁的女儿离婚后,父女俩相依为命。王老汉的女儿患有严重的精神疾病,发作时有暴力倾向,王老汉身上经常被打得青一块紫一块,万般无奈,只好请求民警协助将他的女儿送到精神病院进行治疗。

民警了解情况后,立即帮助王老汉拨打120急救电话,可医院接电话的工作人员表示,救护车上不配备精神科医生,所以不能出车。民警接着又拨打精神病院电话,工作人员回复,院里没有救护车可以接诊。

民警将这一情况汇报给分局党委委员、派出所所长陈继忠。陈继忠当即表示,老百姓的事再小也是大事,一定要想办法帮着王老汉把女儿送到医院,让患者及时得到救治。按照公安部警车管理规定,警车是公安机关用于执行侦查、警卫、治安、交通管理的巡逻车、勘察车、护卫车、囚车以及其他执行职务的车辆,不得挪作他用。于是,他安排民警开着私家车来到王老汉家中。民警连哄带劝,费了半天劲才将王老汉的女儿接上车,送往医院。

5月15日,王老汉专门将一面

写有“为了解忧愁、人民好警察”的锦旗送到派出所,称自己在最无助的时候,是派出所民警伸出了援助之手。其女儿经过半个月的治疗,效果很好。

◆ 户籍警热心调解让父女重续亲情

5月18日9时多,彭家寨派出所户籍民警刘运梅像往常一样,热情地接待着前来办理户籍业务的群众。这时,一名女士走进户籍室,将一面写有“为了解忧、大爱暖心”字样的锦旗送到了刘运梅手中,向她连声道谢。

这名女士名叫张颖(化名),户籍在派出所辖区百家街道五一八社区,几年来一直和丈夫在保定市打工。2018年8月2日,他们的儿子出生。张颖因家庭矛盾,和父母一直关系紧张,多年来很少走动。张颖的户口一直在父母户头上,为此,当她提出要给孩子落户时,一腔怨气的老两口儿表示坚决反对。张颖的丈夫属于空挂户口,孩子也无法随父落户。于是,两年多来就这么一直拖着,孩子始终没有落户。如今,儿子到了上托的年龄,可户口一直没有着落,这让她和丈夫心急如焚。张颖抱着试试看的想法来派出所寻求帮助。

了解情况后,刘运梅安抚张颖的情绪后,表示愿意试着替她做做父母的工作。电话接通,说明情况后,两位老人依然情绪激动,诉说起对女儿女婿的不满。刘运梅耐心倾听,并不失时机地把他们约到派出所,当面做工作。见面后,刘运梅从亲情讲到户籍政策,动之以情、晓之以理,经过一个多小时的贴心交流,两位老人终于打开了心结,接受了女儿的歉意,并同意外孙子落户在他们名下。

两位老人提供了户口簿的扉页和张颖的户口页后,刘运梅很快给孩子上了户口。张颖拿着孩子的户口页,激动地说:“谢谢刘姐,您真是帮了我的大忙,不光孩子落户了,还帮我们一家消除了隔阂,重续亲情!”第二天上午,她给派出所送来了锦旗。

◆ 办了个户口多了门“亲戚”

“我每次来办事,岳警官你们都尽心尽力,处处让我充满感激,因此感谢石化派出所领导培养出了这么好的民警……”这是今年3月9日,辖区78岁的李阿姨在儿子范某搀扶下,给石化派出所副所长、户籍民警岳晓霞送来的一封感谢信中,老人真挚的话语。连同感谢信一起送来的还有一面写有“为民排忧解难似海、尽职尽责关爱百姓”的锦旗。

李阿姨今年已经78岁了,户籍在石化派出所辖区化肥厂社区,居住在百家派出所辖区百家乐园社区。去年10月份,老人独自一人来到派出所,进门就开始哭。正在办理业务的户籍民警岳晓霞赶紧放下手中的工作,上前询问缘由。李阿姨讲,自己想给故去的老伴儿注销户口,想起老伴儿心里难过,加之来派出所交通不便,自己又不识字,感到无助,所以落泪。岳晓霞递上一杯热水,经过一番安抚,老人心情平复下来。岳晓霞将

注销户口所需的资料说清,还专门写在一张纸上,交给老人,并将老人送到公交车上。正赶上人口普查,李阿姨第二次前来,岳晓霞帮着老人注销户口后,又联系社区工作人员办理了普查登记手续。

今年3月5日,老人再次来到派出所,要将户口迁移到现居住地。岳晓霞尽可能地简化程序方便老人,她一面告知李阿姨需要准备的材料,一面与迁入地派出所沟通,特事特办,很快帮助老人办妥了所有业务。

第二天,李阿姨的儿子范某了解情况后,特意给岳晓霞打来电话:“您不经意间帮助却为我们解决了实际困难,今后我们始终保持着对您的一份敬意!”原来李阿姨为了不麻烦孩子们,每次都是自己一个人前来办理业务。老人居住的地方离派出所比较远,她自己腿脚又不方便,有时候还要去户籍所在的社区,每次都是岳晓霞先沟通好,安排好,再让老人过去,尽可能地帮助老人。

采访中,李阿姨说,她手机通讯录里联系人不多,岳晓霞就是其中一个。几次和岳警官打交道,让她对派出所民警的服务态度特别认可,从内心将她当成了自己的亲人。现如今,老人有事没事都会给岳晓霞打个电话,路过派出所时会来看看她,在她心里,多了岳晓霞这门“亲戚”。

“群众事无小事。当前,党史学习教育和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正在有序开展,分局广大民警都怀着满腔热情,用实际行动诠释着为民服务的宗旨。每一面锦旗的背后,都是赠送者的真情流露,每一次真诚的感谢,都给予我们无量的力量。”复兴区公安分局政工监督室主任孙玉磊表示。

经审核,以上两起案件均符合《廊坊市建立完善国家司法救助制度实施办法》相关规定,决定对申请人实施司法救助。

固安县委政法委以司法救助为抓手,本着“救急救困、应救必救”的原则,积极协调筹措司法救助资金,为群众办实事、办好事、解难事,仅用一周时间就会同县法院快速办理了上述两起司法救助案件。“接下来,我们将持续推进司法救助工作,及时帮助群众解决实际困难,将‘我为群众办实事’的承诺落到实处,真正做到司法解民忧纾民困。”李志辉如是表示。

声称办理收养程序太麻烦,男子将刚出生的女儿“送”给别人,并收取6万元“营养费”,最终受到法律追究——

来自邻居的举报

□ 罗慧丽

贩卖儿童的事件让人深恶痛绝,现实中却时有发生。我们邯郸市邯山区检察院未检工作室就受理过一起拐卖儿童的案件。令人意想不到的是,犯罪嫌疑人居然是孩子的亲生父亲。

这一切还要从2019年的冬天说起。许某某一家住在邯山区某村,他和妻子有两个女儿,虽然生活不是很富裕,但也其乐融融,非常幸福。

2019年,许某某的妻子王某再次怀孕,王某认为家里经济能力有限,不想要这个孩子,但许某某受重男轻女思想的影响,非常想要个儿子,所以两人决定将孩子生下来。

2020年6月,孩子出生了,让许某某失望的是,这一胎依然是个女儿。思量许久,许某某做出了一个决定——将孩子卖出去。一来,自己没有得到梦寐以求的儿子,在他看来,这个女儿是累赘,也是“多余的负担”;二来,把这个女儿卖出去换些钱,也可以缓解家里的经济压力。

我们在对许某某进行讯问时,许某某称并不知道贩卖自己的孩子也涉嫌犯罪。他认为,自己的孩子自己有处置权,因为家庭实在困难,所以不想让孩子跟着自己受苦,才想到找一个经济条件较好的家庭来抚养女儿。因为办理收养程序太繁琐,所以直接将孩子“送”给了邻村的村民,并且收取了6万元的“营养费”。

此案案发的原因系邻居报案。邻居称,他在电视上了解到强制报告制度,制度要求发现儿童受侵害要及时报案。所以,

当发现自己的邻居许某某生育了孩子后卖给了邻村的张某,并获利6万元这一线索后,就及时报了案。目前,被卖掉的儿童被成功解救回来,许某某已被逮捕。

许某某邻居所说的强制报告制度,全称为《关于建立侵害未成年人案件强制报告制度的意见(试行)》,于2020年5月,由最高检与国家监委、公安部等部门联合出台,旨在推动解决侵害未成年人犯罪发现难、发现晚问题。今年6月1日起施行的新修订的未成年人保护法将强制报告制度上升为法律规定。强制报告制度要求,发现未成年人来源不明、失踪或者被拐卖、收买的,都必须及时报告,同时,发现未成年人受到性侵害、怀孕、流产、遭受家暴、虐待或者被遗弃、长期无人照料,也要及时强制性进行上报,也要及时强制性的行为扼杀在摇篮里,通过广大民众提供线索,便于公安机关、司法机关提前介入,及时拯救未成年人。

检察官提醒,贩卖他人或者自己的孩子都会构成拐卖儿童罪,如果确因家庭困难想送养的,应当通过正规的程序办理送养收养手续,“图省事”不按照正规流程办理相关手续而私下收取“营养费”,直接将孩子送人的行为,是违法犯罪行为。同时,强制报告制度要求密切接触未成年人的各类组织和从业人员,如果发现了未成年人遭受或者疑似遭受不法侵害以及面临不法侵害危险的,应当立即向公安机关报案或者举报。大家共同行动起来,一起织密未成年人保护网,呵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

两个家庭因案致贫,生活陷入困境——

司法救助为他们送去“及时雨”

□ 马志伟 岳东宇

5月31日,固安县细雨蒙蒙,两起司法救助案件申请人的脸上却难掩笑容。固安县委政法委书记李志辉、县法院党组书记王保强以及相关办案人员来到他们家中,送来了米、面、油等生活用品和司法救助金。

司法救助申请人刘某、毕某是

一起故意杀人案被害人的父母。案件造成他们的独生女儿死亡,一家人的生活因此陷入困境。刘某和毕某身体残疾,无正式工作。女儿被害后,这个家庭没有了收入,他们的精神也备受打击,就连日常看病的花销也需要社区工作人员帮助,申请人生活极其困难。

司法救助申请人段某是一起交通事故案的受害人。由于刘

某驾驶电动三轮车与段某驾驶的电动自行车相撞,造成车辆受损,段某受伤。经交警认定,刘某某负事故的全部责任。刘某某本人需靠其子赡养,不具备赔偿段某的经济能力,被执行人无财产可供执行。段某一家人因伤花去大量医疗费用,加之交通事故造成经济损失,对方又无力赔偿,生活非常困难。

支起桌子 拉起条幅 摆上座椅——

献县检察院法律服务中心上“出摊”

□ 王猛

5月27日,是献县段村大集。

一大早,献县检察院的检察官驱车来到集市,支起桌子,拉起条幅、摆上座椅,搭起一个“法律服务摊儿”。检察官借助“法律赶大集”的形式,现场为老百姓提供法律咨询。

整齐的着装、丰富的宣传彩页和“为民办实事、送法进乡村”的醒目横幅吸引了赶集的群众。“我前段时间被人打伤,肋骨折了两根,对方不出医药费怎么办?”“我家西邻是个养殖场,每天粪臭熏天,你们管不管?”……大家围在“法律服务摊儿”前,七言八语地开始咨询。“大哥大姐,别着急,你们一一反映问题,保证都给答复。”检察官们一边记录,一边现场为群众答疑解惑。

“法律服务摊儿”前,一个个前来咨询的群众在得到检察官的耐心解答后,纷纷拿着法律宣传资料满意离去。在现场,一位老大爷高兴地说:“来赶集,不但买了需要的东西,还顺便把身边的法律问题弄清楚了,检察院搞的这个‘法律大集’真是方便我们老百姓啊!”

据悉,这次“法律赶大集”活动是该院落实“检察为民办实事”活动的一个缩影。这种便民利民的服务形式,拉近了检察院与群众的距离,在老百姓与检察院之间搭起了一座“连心桥”。“在今后工作中,我们将进一步创新工作方法,结合检察工作实际,积极开展送法进乡村、送法进校园、送法进单位等普法宣传活动,为群众解决实际问题,切实推动队伍教育整顿走深走实。”献县检察院相关部门负责人介绍。



6月5日,黄骅市检察院联合当地生态环境部门开展了“守护自然生态 共筑绿色家园”公益诉讼主题宣传活动,共同推进美丽黄骅建设,为创建美丽家园贡献力量。图为宣传现场。
胡艳 郑永强 摄



6月8日,石家庄市栾城区公安交警大队民警结合辖区实际,在切实做好高考期间交通保障工作的同时,向考场外等待的家长开展交通安全宣传,倡导安全文明行车,警民携手共创和谐文明交通环境。
晓琳 摄

青县警方打掉一“跑分”洗钱赚佣金犯罪团伙

抓获犯罪嫌疑人11名 缴获银行卡52张

河北法制报(记者 陈兆扬 通讯员 王天琦)6月2日,随着主要犯罪嫌疑人王某某的投案自首,一个为电信网络诈骗违法犯罪分子“跑分”洗钱赚佣金的犯罪团伙被青县警方成功打掉。警方共抓获犯罪嫌疑人11名,缴获银行卡52张、手机11部、记账本5本。

今年4月底,青县公安局接到上级有关部门的研判线索,称在青县境内发现有将银行卡转借他人用于“跑分”洗钱赚佣金的违法行为。接警后,青县公安局高度重视,迅速抽调反诈中心、刑警大队、指挥中心、网安大队的精干警力组成专案组,上案展开侦查。

经缜密排查,办案民警发现无业青年李某银行卡内有数笔交易极大的流水金额,办案民警立即围绕李某展开工作。经进一步深挖细查,办案民警很快发现李某伙同无业青年苗某,

以获利为目的将银行卡转借他人用于“跑分”洗钱。办案民警立即行动,将王某、苗某抓获。随即,又顺藤摸瓜,将另一名嫌疑人邵某抓获归案。

李某、苗某交代了今年4月底,他们通过本县的邵某介绍,给永清县的王某提供微信、支付宝账号以及银行卡,为电信网络诈骗犯罪分子洗钱的违法犯罪事实。

根据李某、苗某的交代,办案民警迅速对王某展开侦查。经细致摸排调查,民警最终在廊坊市安次区一出租屋内发现了王某的行踪,而该出租屋正是王某和王某等人的作案窝点。办案民警随即赶到廊坊市,对其作案窝点展开秘密布控、蹲守,并于5月21日将操作手龚某、许某及其他3名供卡人抓获。而王某和王某却侥幸逃脱。

随之,办案民警将王某等3名犯罪嫌疑人网上追逃。5月26日,在办

案民警耐心细致的劝导工作下,该案主犯王某及犯罪嫌疑人杨某迫于压力,到青县公安局投案自首。而另一名主要犯罪嫌疑人王某某也于6月2日来到青县公安局投案自首。

经审讯,该犯罪团伙中多名犯罪嫌疑人分别供述了违法犯罪的犯罪事实——今年4月底,王某某找到王某商定开始干“跑分”洗钱的生意。由王某某负责在廊坊租租房、开宾馆,为“客户”提供住宿和“跑分”的地方,由王某负责招募龚某、杨某与他们一起干。这期间,上线联系多名提供银行卡的人到王某的洗钱窝点,由王某等人通过银行卡、微信、支付宝等快捷支付方式为违法嫌疑人转移资金。他们少的时候“跑”二三十万,多的时候能“跑”100多万元。王某等人“跑”的“客户”中就有来自青县的李某和苗某。

就这样,在大约15天左右的时间,共计“跑分”洗钱流水金额达上千

万元。

目前,王某、王某某等11名犯罪嫌疑人已被青县公安局依法刑事拘留。案件正在进一步侦办中。

警方在此提醒广大群众,所谓“跑分”兼职项目,其背后实质为帮助诈骗、赌博等违法犯罪团伙进行洗钱活动,涉嫌帮助信息网络犯罪活动罪,参与者需要承担刑事责任。所谓“跑分”过程中帮助洗钱最后涉案的第三方支付账户将被公安机关依法冻结,将直接影响个人征信,并将受到法律惩处。为此,广大群众务必警惕“跑分”陷阱,注意保护个人隐私信息,不要轻易被网络上不切实际的高额利润所诱惑,更不要随意出租出借自己的身份信息、支付账号等,以免沦为犯罪分子实施违法犯罪的帮凶。公安机关对出租、出售、贩卖银行卡、电话卡、U盾等行为,一经查实将予以严厉打击、整治和惩戒!